

青神 农村信用社（行）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审批表（样表）

青神 县农村信用联社（行）制

申请人类型：新生/在校生

编号：

申请借款学生情况	姓名	王**	性别	男	出生年月	2001.12	身份证号码	513*****				
	户籍地址	四川省眉山市青神县			邮编	620460		电话	13*****			
	现详细住址	青神县**镇**村*组			邮编	620460		电话	13*****			
	高校名称	四川大学			学制	4	学号					
	院系、专业、年级	经管系经济管理专业一年级			所属省份	四川	银行卡号	*****				
	高校类别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科高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职高专学校			高校类别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部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外地方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省省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省市属						
共同借款人情况	与申请借款学生关系	姓名	工作单位及家庭地址			月收入	联系电话					
	父子	王大*	详细到户			****	13*****					
	身份证号码		513*****									
	申请总额（元）		8000	利率%		期限（年）	4	发放方式：一次性发放（8000）元； 按（）发放（）元				
申请借款事由	高校要求报到时间：2016 年 9 月 1 日											
	还款方法：		（等额本息还款法、等额本金还款法、其他）									
	事由：家里无劳动力，无经济来源，无力支付高昂学费。											
	申请人（签字盖章）：			年 月 日			共同借款人（签字盖章）：			年 月 日		
	经办社（行）确认申请人（共同申请人）签字盖章：											
民政部门对家庭经济困难的证明	借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，情况属实，特此证明。 （乡镇街道民政部门加盖公章） 经办人员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							
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推荐意见	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初审合格，同意推荐申办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。 （公章） 经办人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							
贷款人意见	调查人：			审查人：			审批人：					
	年 月 日			年 月 日			年 月 日					

此表一式四份，申请人一份，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一份，经办社一份。